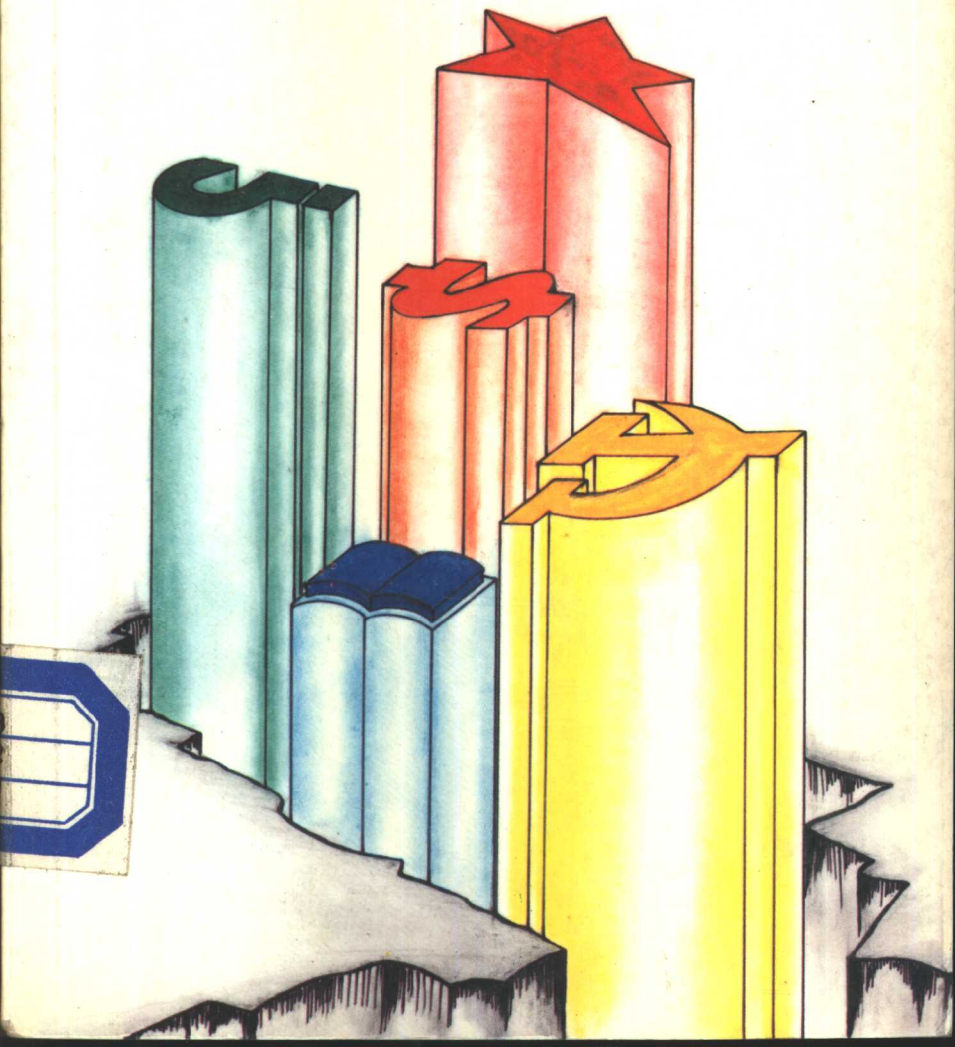


香港與中國之間

曾澍基著
廣角鏡出版社



香港與中國之間

廣角鏡出版社出版

書名：香港與中國之間

作者：曾澍基

出版：廣角鏡出版社

香港灣仔莊士敦道195-7號八樓 5-753877

發行：華風書局

香港灣仔莊士敦道184-6號 5-749495 5-729134

承印：太古印刷公司

版次：1984年8月三版

定價：港幣20元

書號：ISBN 962-226-066-7

獻給我的雙親
以及他們
培育我成長的那個年代

自序

收入這本集子內的，除末篇外，都是幾年來我在大專刊物上發表過的文章。

重閱之下，不禁有如斯感覺：其中理想繞纏着現實，熱情呼號夾雜了冷眼旁觀，是典型矛盾的產物。嚴謹的讀者必然嫌之胆大而不够心細，難符學術的標準；行動派的朋友則大概會怪我把他們領進理論的迷霧裏，漫無趣歸，過份地複雜化了現實。

夾縫乃矛盾的溫床。對在港成長的年青一輩來說，整個環境就成了最大的夾縫。我們處於資殖制度與社會主義之間，而深受兩方面的壓力和拉引。固然，我們無意長期滯留在夾縫內，但形勢實在有點雜亂，要掌握其規律，為更美好的未來創造條件，並非一朝一夕的事。在這過程中，反覆、不貫徹、甚或會使後人覺得十分幼稚的錯誤，似乎都無可避免，何況理論和行動的距離？問題是如何盡量減少這些不成熟的表現而已。

出版這本文集，非為個人的抒發；然而它包涵的思想和分析，究竟有甚麼社會意義？看來讀者們才是最佳的裁判。只想強調一點：由於水平所限，大部份的文章依然是「實驗性」的。

文集的通病是篇章間缺乏連貫，論點不時重覆；「香港與中國之間」亦未能例外。除輕微的潤飾訂正外，各篇的內容基本上並無變動。

陳文鴻、黎則奮、李業富及王國柱幾位，給予了編輯上或財政上的幫助，畢浩明設計封面，而「一山圖書供應公司」亦肯承擔出版，在此一併致謝。至於那群近三數年間保持着密切聯繫的好友，更是不少意念和靈感的泉源，雖然呈諸讀者眼前的種種謬誤及淺陋，與他們談不上有任何關係。

曾澍基 一九七六年八月廿七日

再版序

我依然不肯悔改，繼續涉獵一些自己根本缺乏資格去鑽研的理論範疇，或者是太執着於辯證的觀點，深信只有從整體着眼，才能真正了解社會各個組成部份和存在的不同形態的意義。同時又太自覺理論與實踐的矛盾關係，因此思維還是搖擺不定，流浪於抽象與具體之間。這些未必盡屬缺點吧？我時常安慰自己。

語言文字實在不是上佳的表達和溝通工具，而且極易產生誤導和神秘化作用，有時真覺得多說多寫無益。

此增訂本能夠出版，主要推動力來自張嘉龍——一山書屋幾年來的旗手，這個頑皮青年的拼勁可算驚人，設計和製作方面則由黃錦江兄負責，在此謹向二人致謝。

曾樹基

一九七九年四月六日

三版序

這本集子的頭兩版——一九七六年的初版及一九七九年的增訂版本都是由一山書屋出版和發行的。一由於一九八一年因財政困難而結束營業時，同意將版權交回給我，近日與廣角鏡出版社的李國強兄談起，發覺將集子再版發行也有點意思，是爲三版的因由。

集子內的文章大致可分爲兩類：一爲中港政治經濟問題的討論；二爲文化藝術課題的探討。由於分析的層次主要介乎抽象理論與微觀的事實鋪陳之間，故此部份的內容和論點容或已經過時，追不上形勢的發展，但一些基本的架構及展望，可能還有參考作用，例如中國社會主義經濟的趨向、香港社會結構和形態的演化、以至現實主義對非現實主義的論爭等等。

七九年的增訂本在我寫好了序言之後還拖了一段時間才能出版，其間黃醒華兄在具體事務上出了不少力，在此補致謝意，五年的滯差，想他亦不會介懷。廣角鏡出版社的效率甚高，這本三版應該在短期內便會和讀者見面。

曾樹基

八四年六月八日

文章出處

- (一)「林彪之死及其他」原刊於「學苑」一九七二年九月一日。
- (二)「香港的『制度教育』」原刊於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會刊物「號刊」一九七三年三月。
- (三)「香港社會的形態和文藝的任務」為一九七四年青年文學獎「文學生活營」專題演講講詞，原載於是年九月一日的「學苑」。
- (四)「六億神州盡舜堯」原刊於「學苑」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一日「新中國專輯」。
- (五)「香港的最後探戈」原刊於「學苑」一九七五年一月一日。
- (六)「香港式殖民地制度」原刊於「曙暉」一九七五年五月號。
- (七)「香港往何處去」為一九七五年「香港週」專題演講講詞，原載於是年十二月五日的「學苑」。
- (八)「李一哲大字報與中國社會主義民主問題」原刊於「新亞學生報」一九七六年五月號。
- (九)「香港階級分析初探」原刊於「曙暉」一九七六年七月號。
- (十)「社會主義經濟問題」於一九七六年七月定稿，未經發表。
- (十一)「中國社會主義歷程的轉折點——一九七六年的中國」為專題演講講詞，原載於「左翼評論」一九七七年四月號。
- (十二)「實踐與藝術」原刊於「號外」一九七七年十一月。
- (十三)「克羅齊至年輕馬克思：成熟期的朱光潛美學」原刊於「號外」一九七八年三月號。
- (十四)「寫實主義的基礎」原刊於「號外」一九七八年五月號。
- (十五)「資產階級法權——一些意見」原刊於「左翼評論」一九七七年七月號。
- (十六)「從現實到非現實」原刊於「文化新潮」第三期。

目錄

序

再版序

三版序

林彪之死及其他.....	1
香港的「制度教育」.....	9
香港社會的形態和文藝的任務.....	24
六億神州盡舜堯.....	34
香港的最後探戈.....	41
香港式殖民地制度.....	54
香港往何處去.....	60
李一哲大字報與中國社會主義民主問題.....	66
香港階級分析初探.....	76
社會主義經濟問題.....	85
中國社會主義歷程的轉折點——一九七六年的中國.....	91
實踐與藝術.....	103
從克羅齊至年輕馬克思：成熟期的朱光潛美學.....	109
寫實主義的基礎.....	116
資產階級的法權——一些意見.....	120
從現實到非現實.....	131

林彪之死及其他

——政治激進是道德激進。

——真誠與自由並不是奢侈品；而是生命的必需。

林彪死了。或者是說：「正式」死了。

翻一翻「毛主席語錄」，林彪這樣寫着：

「讀毛主席的書、聽毛主席的話、照毛主席的指示辦事。」

中國七億人民人手一本，還有十五國外文譯本，遍達世界每一個角落，無數的心靈可以為林彪作證：

「毛澤東同志是當代最偉大的馬克思列寧主義者。」

「永遠高舉毛澤東思想偉大紅旗。」

然而，這個親密戰友、這個「繼承人」，「實際上」竟然是個「騙子」，他「反對毛主席的革命路線，反對毛主席所製訂的革命外交政策。」而且「從事反黨活動，有計劃，有預謀地堅決進行篡奪黨、政、軍領導權的計劃。」在「毛主席揭發了他的陰謀」之後，竟「企圖發動軍事政變，還試圖暗殺毛主席。」①

這是近代史最令人震驚的政治事件，亦是可恥的「虛偽」與「醜惡」表現。直至去年六月間，林彪還手揮着那本「毛主席語錄」，向無數的人民宣傳一些自己毫不相信的東西，歌頌吹捧一個本欲殺之而後快的老人，還強迫人民跟他去背熟這本「語錄」！②

對一個「虛偽」的「叛徒」的死亡，我們很少會有同情之感，但我們亦會內心思量一下——如果我們不開口發問的話：為什麼「虛偽」與「真誠」、「叛徒」與「親密戰友」之間的界限距離是如此狹窄？是如此模糊不清？高崗、饒漱石、彭德懷、劉少奇、陶鑄、陳伯達、林彪……下一個是誰？為什麼這麼多的奸細、陰謀家、反動份子，能夠滲入黨內，僭居要位，然後又從事反黨活動？為什麼一個共產主義的國家內會發生這樣多醜惡、虛偽的事件？這個國家的道德意識、政治氣候有沒有不妥之處？

波蘭有名的哲學家Leszek Kolakowski曾經寫過一篇叫做「什麼是社

會主義？」的短文，其中有兩句是：

「社會主義不是一個令到說真心話者不快樂，而不說心內話者快樂的社會。」

「社會主義不是一個需要它所有的人民在哲學、外交政策、經濟、文學、及道德各方面都持有相同見解的國家。」

這可能是分析林彪事件一些很有用的引線。

當一個人不說真心話時，無論是爲了獲致「快樂」，或是其他原因，我們都說他是「虛偽」；「虛偽」是一種道德上的罪過，通常是不爲人所接受的。因此林彪一面謀反，一面歌頌吹捧，是他個人「虛偽」的表現、是他個人「道德」破產的象徵。但他更大的「罪行」是：將自己不相信的東西強加在別人的身上，爲毛塑造了一個「神」的形象，緊緊地將羣衆的思想行動，納入一個框框之內，自己却竟又反對、甚至陰謀暗害這個「偉大的天才」、「戰無不勝」的「神」！③

但林彪爲什麼要這樣虛偽？爲什麼不爽快直言？又爲什麼要「搞陰謀」？爲什麼不可堂堂正正，以說理的方法來「反對毛主席的革命路線，反對毛主席所製訂的革命外交政策？」爲什麼？他還是「毛主席」的「繼承人」呢！

也許這不完全是林彪的錯。「一個需要它所有的人民在哲學、外交政策、經濟、文學及道德各方面都持有相同見解的國家」，是不會容許它的第二號掌權者有異端的，或者是說，是不許有相對的政策同時存在的。中共發表的聲明內說：「林彪事件反映了黨內長期以來所存在的兩條路線的鬥爭。」④這是指歷來黨內李立三、王明、彭德懷、劉少奇等人和毛澤東兩種相對的政策或路向的對抗，這些對抗的特有形式是：兩方面的路線是互相排斥的，是不能相容相濟的。換言之：是不可以同時存在的。當任何一條路線當權時，任何異端的意見都被視爲反動的言論，過左或過右的傾向，不能爲當權者容忍。彭德懷提出意見書而被罷，劉少奇在文化大革命被作爲右派而「鬥垮鬥臭」，林彪反對毛周的和平外交政策，引起衝突以至身死，都是這種「一度空間」⑤的政治情勢所引起的必然後果。

因此林彪在「持有」不「相同見解」的時候，而又想保持權位與「快樂」的話，他只有兩條路可走：虛偽的「誠服」，或完全的造反。這兩條路是極端的、是對立的。在這個「一度空間」的情勢下，在這條政治的窄橋上，再無第三條可行之路。林彪已經用生命來證明了這點。這亦是「虛

偽」與「真誠」、「叛徒」與「親密戰友」之間的界限，會是如此狹窄的原因。

×

×

×

彭德懷、劉少奇和林彪都是身居要位的黨政領袖，猶不能持有相異的見解；不同的政策，在基層的幹部和廣大的羣衆又怎樣呢？在這裏我記起譚天榮在鳴放期間所說的話，當時他是北大哲學系畢業生，他說：

「黨要我們服從分配，隨便把我們分配到自己不願去的地方，擔任自己不願做的工作，盲目服從被認為是優秀的青年。我常對自己說，爲了黨的利益，應該服從分配，犧牲自己的利益，踏上黨分配給我們的崗位。可是另一種意識立刻強烈地抗議，爲什麼我們青年人在解放的今天，一定要扮演這樣的悲劇角色呢？忍受這種犧牲是毫無意義的，每一個人的才能和興趣是不同的。我的意識裏不能忍受這種曖昧不明的事！」⑥

字裏行間流露出一種「自我肯定」，對人生意義熱切追求的激情，以及對「曖昧不明」事物的抗拒。但這類激情與抗拒，顯然是「不合時宜」的，中共要推行的政策的目標是：將一個「一窮二白」的中國，迅速地現代化，使之富強，這樣艱巨的工作，是需要羣衆齊心合力和忍受犧牲的。賀佛在「眞信仰者」（True Believer）一書裏說過：

「羣衆運動的力量，是來自她的擁護者一致行動與自我犧牲的傾向。當我們把一個運動的成功歸於她的信仰、主義、宣傳、領導、殘忍時，我們只是提到統一的手段及培養自我犧牲決心的方法。」⑦

因此當譚天榮說「我要求讓我們青年人成爲像樣的人，不要像現在一樣，一個個都是木偶。」「我要求讓我們成爲確定性格的人，因爲沒有確定性格，站穩立場就是一句空話」⑧的時候，他的要求正犯了任何一個需要高度效率的羣衆運動的大忌：突出了個人。他也許忘了新中國的最高口號是「爲人民服務」、「多快好省地建設社會主義」，因此每一個人都要忘卻自我的利益、才能和興趣，「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地爲建設新中國而努力。

這主要是「效率」的問題，羣衆愈統一，愈能忍受犧牲，則建設進步效率愈高，國家愈強。就是爲了「效率」，因此政策必須統一，不能容許或鼓勵相異的意見，因爲這樣的意見是「統一的手段和培養自我犧牲的方法」的最大障礙。最佳的建設工具是機器，因爲它永不提出異議。但人只要在思想方面加以改造，亦可以變化成具有高度效率的勞動者。

因此，中國無可能考慮個人才能興趣、獨立思考、自由發展等這類「奢侈品」。通常這一類自由主義的思維被貶為「利我主義」、「資產階級意識」、「唯心論」；和被冠以「右派」、「反動派」等罪名。不過，事情是否這樣簡單，中國自稱為社會主義國家，但一個真正的社會主義國家是怎樣的呢？或者說它的目的應該是怎樣的呢？Kolakowski 說了什麼不是真正的社會主義，讓我們看看馬克思怎樣說。他在德國意識形態一書中，描寫出一個共產主義社會居民的生活：他在早上打獵，在下午釣魚，黃昏時牧羊，晚餐後則作為批評者，不過，他不是獵人、漁夫、牧羊人或批評者；明天他可以選擇另一類他喜歡的活動。

恩格斯在「社會主義從空想到科學的發展」裏，亦對共產主義社會作過如下的描述：

「人類自己的社會組織，在此以前站在與人對立的地位……從此將會變為人類自覺的行動……只有從這點起，社會動因將會產生……如人所願意的效果。這是人類由必需範疇到自由範疇的飛躍。」⑨

因此，真正的社會主義社會是一個個人有真正自由的社會，馬克思的描述可能過於理想化一些，但所表達的正是這個意思；在那裏，個人的才能和興趣，成為他的「工作」和社會參與的最終標準；因為當社會的生產力由一小撮人的手上，被解放出來由整個社會（即每一個人）控制時；這樣的一個事實並不會如在資本主義之下一樣，引致剝削、勞役等不平等現象。經過這個「飛躍」之後，個人和他身在的社會組織之間的關係將會獲致和諧；個人將不需要為社會而犧牲自己的利益；因為社會是由自由的個人組合而成，它是他們的「自覺的行動」；亦是「所意願的效果」。所以馬克思曾說：

「共產主義……是人與自然和人與人之間的糾紛的真正解決方法——是存在與本質、物化與自我肯定、自由與必需、個人與族類之間的糾紛的真正解決方法。」⑩

這種真正的自由的保證是解放了、高度發展了的生產力量與科技水平。純自由主義者的最大毛病，是把「自由」作為一個抽象概念來看待，抽離了社會來論個人自由。當一個人為着生活必需範疇（衣、食、住、行）而掙扎求存之時；自由對他是沒有意義的。陶淵明不肯為「五斗米折腰」，有保持自己獨立人格的自由，是因為他尚有田園可歸，生活必需尚不會太過匱乏。所以要保證個人有真正的自由，最起碼要要求個人有完全獨立

生活的技能和物質供應，那麼他才可以依自己的才能和興趣，去打獵、釣魚、牧羊或者做任何其他的活動。只有當他能不倚靠他人而生活時，他才可以成爲一個真正的「批評者」。只有當社會組織和社會計劃，是一羣這樣能獨立生活的人，爲了更豐富的物質生活，或更高的精神追求，互相合作的結果時，「說真心話者不快樂，而不說心內話者快樂」這個現象才永不會出現；這個社會亦不會「需要它所有的人民在哲學、外交政策、經濟、文學、及道德各方都持有相同的見解」。而只有當人類的科技水平能夠充份地控制自然，生產力量能夠令每一個人都可以過着豐裕的生活，能夠完全消滅匱乏與苦難時，這個理想才可能真正地實現。「人類由必需的範疇到自由範疇的飛躍」才可以成功。

馬克思當然非常了解這一點，因此他的理想革命基地，亦是高度發展了的國家，如德、法、英等；而不是落後貧困的俄國，或一窮二白的中國。因爲在這些國度裏，科技水平和生產力量比後者的發展遠爲超越；而創造一個真正自由開放的社會的時機亦遠較成熟。

但社會主義革命却在中國和俄國發生了。而兩國在革命成功後，國內的物質水平，生產力都非常落後，絕大部份人民都依然滯留在必需範疇內，與自然和生活對抗掙扎的階段，當前的急務變成了要將國家迅速現代化、工業化，亦即在必需範疇內加以急速的發展。就「效率」而言，施行所謂「一國社會主義建設」，最佳的方法當然是——正如上文所述——發動一個高度統一的羣衆運動了。

但問題是迅速「現代化」，「工業化」只是手段而已，（而且是否最適當的手段，還有疑問），最終的目的始終是一個真正自由開放的社會。在這裏我們面臨一個矛盾：要在一個一窮二白的國家內迅速現代化、工業化，則愈需要發動羣衆，抽取勞動力，集中計劃。效率要越高，則羣衆更需統一，更要忍受犧牲，政策亦愈要單一化、直線化。爲了「效率」，爲了「中國的利益」；紀律和一致性成爲量重要的原則，人民「在哲學、外交政策、經濟、文學、及道德各方面」都要有一致的見解；毛澤東思想成爲了任何思想行動的最高綱領，「延安文藝座談會講話」亦被列爲所有「文藝創作」的最基本準則，人民穿着同一的服飾，說出同樣的說話並有着同樣的性情氣質。換言之，所有這些手段的特質，都是和這些手段所指向的目標：一個真正自由開放的社會的特質是互不相容的。

而且有一個趨勢就是——至少對大部份在這個制度下的人民和其他處

身事外的同情者而言，這些手段已變成了「目的」，而理想本身却被忘掉了。大量的理論被用來支持這些「手段」，以及掩飾手段與目的之間的矛盾：紀律與團結被稱為「民主集中制」，追求個人自由獨立的思想行為被貶為「小資產階級意識」，被打為反動行為。羣體被極力推崇稱許；但羣體的組合份子——每一個個人却備受種種壓制，基本原因是為了增長「效率」，却被蓋上一個階級性論與人性論鬥爭的幌子。思想的統一被稱作必需，因要防止反動、左右傾路線的陰謀，破壞社會主義的建設；但正確的路線又從未被清楚地界定，前後不符、自相矛盾的情形公開地被抹煞。過度的集中令到政治和社會結構出現一度空間的情勢，五七年的鳴放和文化大革命，都曾經呈現了越出這個一度空間結構的趨向；但前者為「反右運動」所平復，後者為解放軍的介入而被稱為「成功地結束」。在狹窄的社會制度中、暴力與鬥爭成為最有效的工具，而且還被理性化了。

林彪之死及其他

當然，這些「手段」是有其好處：否則亦不會被施行。社會的迅速發展，國際地位提高，人民的「高度團結」，大部份頹廢現象的消除等皆是；但另一方面，它們的弊病、害處是極其明顯的。就道德意識層面來看：強制的思想行動只會引致苦悶與挫折（如譚天榮的情形）；虛偽的表現（林彪之吹捧毛澤東），和無意識的盲從。就政治層面來看，一度空間的情勢引致權力分配的不斷鬥爭，集中的制度使羣衆在這些鬥爭中不斷被運用，思想的框框使羣衆的政治意識無從自由發展；對事物的好壞缺乏獨立的批判力。在生活方面，人民要盡力忍受艱苦、單調。最大的問題是個人對他自己的生活方式，根本無獨立判斷的自由，亦無選擇的自由，遑論提出新方式的機會。

當這些特質滲入了整個政治與社會氣候之內，成為社會結構和意識形態的築入（Built-in）特性之後，我很難看得出，這個社會可以有什麼機會，就算是科技水平、生產力量高度發展了以後，自動演變成一個真正自由開放的社會，達至共產主義的最後理想。或者另一個革命可以成功！

當手段和目的兩不相容時，當這些手段所引致的害處和弊病，遠比好處優點為多時，我們便要考慮這類手段方法是否應該繼續運用下去。極端統一集中的控制方法是否必需？又中國是否一定要這樣迅速地發展？物質

，活與精神生活是否應兩者並重？國家富強和個體自由誰者爲先？中國是否需要一個較平衡的發展？社會主義的理想去了那裏？這些問題都是值得深究的！沒有足夠的解放了的生產力量與科技水平保障的自由是不穩固的自由；但是沒有充份自由的生活亦只是無意識、機械化的生活而已。歷史已經證明：兩者之中，是不能有所偏廢的。

×

×

×

林彪事件表現了現在中國的「一度空間」的政治情勢，在一個真正自由開放的社會裏，政府內第二號掌權者，以陰謀方式奪權未遂，而致身死這樣的悲劇，是不會發生的。因爲：

一、在開放的社會裏：兩方面的糾紛不會有機會發展至「你死我活」的階段。因爲兩者的政策意見，早應公開社會大眾公平地討論研究，如果羣衆是社會真正的掌權者，斷不會使雙方的怨恨積累至爆炸性的地步。

二、就算雙方歧見太深，亦可以有和平合理的方法來解決，或由國民加以判定，或以理智的制度方法來裁決。暴力、陰謀是不需要的，因爲它們表示了除此外別無他法的形勢。

在資本主義的社會裏，理智的制度方法可能爲資本家、剝削者所控制，以經濟地位來壟斷政治權力，造成假民主，使民主制度徒具虛名。不過在一個消滅了階級的社會主義國家裏，政治權力應隨同生產力量解放給羣衆，讓羣衆來控制理智的制度是必需的。

否則的話：政策糾紛一定和人際糾紛與權力鬥爭糾纏不清，一個「好」的政策，可能因提議者權力不足而無所用場（如毛澤東在大躍進至文革內一段期間），而「壞」的路線亦可能因人際關係與權力分配形勢而得以施行（如劉少奇路線），因缺乏理智的制度與公正的解決方法，相爭者無他路可行，唯有要訴諸陰謀（林彪事件）或暴力（文革）。而政策路線又往往會流爲權力鬥爭的幌子（現在的周恩來路線與劉少奇路線有何不同？），使到政府的施政出現前後不符與自相矛盾的現象了。遑論要求國內有真民主、人民有真自由！

今次是林彪陰謀未遂，如果他成功了，怎麼辦？什麼令到他失敗？他的路線錯誤，不爲羣衆支持？他的勢力不足？抑或是毛澤東的運氣，周恩來的運氣？還是中國人民的運氣？一個國家的前途是不能永遠建築在「運氣」之上的！雖然社會主義的理想是要消滅國家。

註 釋

- ① 中共大使館對阿爾及利亞「聖戰者報」所發表關於林彪事件的聲明。
- ② 這裏當然可以有兩個推論：一、林彪的捧毛是真誠的舉動。而反毛則是在發覺毛的政策不妥後所作的行動，這只表示以前的林彪是如何天真無知。二、他捧毛的行動是爲了自己權位而作的虛偽行動，而反毛則是真誠的（或另一個虛偽的）表現。當然筆者是傾向後一種看法。
- ③ 林彪的陰謀計劃，可參考他的「五七一工程」紀要。八月一日出版的「展望」曾有載錄。從這篇紀要裏可以看林彪對毛澤東的真實看法。
- ④ 同①
- ⑤ 馬古斯（Herbert Marcuse）的著作「一度空間的人」（One Dimensional Man）是針對高度發展的資本主義社會而作的批判。這裏借用了「一度空間」這個名詞，是採取與「開放」、「自由」相對的意義。
- ⑥ 原載於一九五七年六月二日出版，由北京大學學生辦的「民主接力棒」，摘錄自自聯出版社印行之「中國問題論集（一）」第二五三至二五四頁。
- ⑦ 艾力·賀佛（Eric Hoffer）所作的The True Believer，摘錄自人人出版社印行之譯本「羣衆」，第十二章，譯者爲王禹九。
- ⑧ 同⑥
- ⑨ 譯自米勒爾（C.Wright Mills,）「馬克思主義者羣像」（“The Marxists”），P.77-78.
- ⑩ 譯自E.Kamenka,「馬克思主義與倫理」（“Marxism and Ethics”），P.14.